

「天主聖三」與「整個受造存有界」 神性同化的「結合歷程」

鄭維亮

天主教輔仁大學宗教系博士
加拿大基督聖體恩寵研究所研究員

提要

整體來說，「天主聖三」與「整個受造存有界」神性同化的「結合歷程」是奠基於基督宗教以「天主聖三」為中心及中軸的一個「救恩史」或「救恩歷程」(salvation process)。誠然，本文所探討的是一個「泛在神論」或「萬有在神論」(panentheism)。似乎，「非受造的天主」與所有「受造的萬有」彼此之間的「終極結合」是需要以「東正教」(所謂「正教」)或東方天主教聖傳中聖額我略歐斯·帕拉馬斯(St. Gregory Palamas, 1296-1359)有關「天主非受造的神性之氣」(God's Uncreated Divine Energy)的「天主神性觀」加以解釋。否則，吾人很容易便會誤入天主教所不能接受的每一個「受造物」都與天主本身無限地渾然一體的「泛神論」(pantheism)，或墮入天主教聖傳曾嚴重地譴責之「普救論」，即所有人最終一定都會得救的「普救主義」(universalism/apocatastasis)。

為此，本文分七段來探討其主題。在前言後，第壹節以連環圖的方式精簡地指出「天主聖三」與「整個受造存有界」神性同化的「結合歷程」。第貳節簡介聖額我略歐斯·帕拉馬斯所肯定的「天主神性之氣」。接著，第參節談及在永恆「向內的天主聖三」。第肆節探討從永恆溢出的「向外的天主聖三」。第伍節則討論「向外的天主聖三」在天國與萬有的「神性結合」。最後的一段是本文的結論。

關鍵詞：天主聖三、整個受造存有界、神性同化的結合歷程、東西方基督宗教、天主神性之氣

投稿時間：2019.03.15；**接受刊登：**2019.07.15；**責任編輯：**鄭君平

前言

整體來說，這個「救恩歷程」(process of salvation)的表達模式，即「天主聖三」與「整個受造存有界」神性同化的「結合歷程」，是奠基於基督宗教以「天主聖三」(the Holy Trinity)為中心及中軸的一個「救恩史」。誠然，本文所探討的是一個「泛在神論」或「萬有在神論」(panentheism)(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2005：768)。

值的一提的是，「非受造的天主」(the Uncreated God)與所有「受造的萬有」(created beings)彼此之間的「終極結合」似乎是需要以「東正教」(所謂「正教」)或東方天主教(Eastern Catholic Church)¹聖傳中聖額我略歐斯·帕拉馬斯(St. Gregory Palamas, 1296-1359)有關「天主非受造的神性之氣」(God's Uncreated Divine Energy)的「天主神性觀」加以解釋。否則，吾人很容易便會誤入天主教所不能接受的每一個「受造物」都與天主本身無限地渾然一體的「泛神論」(pantheism)(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2005：768-769)，或墮入天主教聖傳曾嚴重地譴責之「普救論」，即所有人最終一定都會得救的「普救主義」(universalism/apocatastasis)(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2005：1055；2013：202、2169-2170)。

壹、「天主聖三」與「整個受造存有界」神性同化的「結合歷程」的連環圖

整體上，這個以「天主聖三」為中心及中軸的一個「救恩歷程」可引用以「三個符號」所構成的「 $\Delta \rightarrow o \rightarrow \blacktriangle$ 」之「連環圖」象徵性地表達之。

其一，這「連環圖」中左方的 Δ 代表在永恆中「向內的天主聖三」(the Most Holy Trinity *ad intra*)。其二，「連環圖」中間的 o 代表從永恆中溢出的

¹ 大致上，「天主教東方教會」(Eastern Catholic Church)與「東正教會」(所謂「正教」，Eastern Orthodox Church)主要分別是：前者是由23個從後者回歸到羅馬天主教教會的東方教會，但這些教會可維持其聖傳上的神學及禮儀。換言之，「東正教」與「東方天主教」最大的分別是：前者不承認羅馬天主教教宗為其最高的領導人，而後者則承認之。同時，前後兩者最大的相同點是：兩者都在分享東方教會同一聖傳上的神秘神學與禮儀。參閱“Eastern Catholic Churches”. March 21, 2019, https://en.wikipedia.org/wiki/Eastern_Catholic_Churches.

「向外的天主聖三」(the Most Holy Trinity *ad extra*) 所創造的「萬有」, 即「整個受造界所有的存有物」。其三, 「連環圖」右方的 ▲ 則代表「向外的天主聖三」與「整個受造存有界」在天國、天堂或末世 (eschaton) 的「新天新地」中永遠的「終極結合」(默十九至二十二章)。

同時, 「 $\Delta \rightarrow o \rightarrow \blacktriangle$ 」的「連環圖」右方的 ▲ 儼然是代表「向外的天主聖三」從永恆溢出的「末世目的」, 即「向外的天主聖三」與「所有的受造物」彼此在天國中永遠的「結合」。事實上, 不是每一個「受造物」最後都可與「向外的天主聖三」完美地永遠結合。原因是: 這是「天主神性同化的結合歷程」(God's divine connaturalizational union process)。

換言之, 直接或間接間, 所有的「受造物」必須接受天主無所不在的「神性同化」, 充滿天主的「天主性體」(divine nature) (伯後一 4), 才可以與天主本身圓滿地結合。簡單地說, 到最後, 只有「天堂」及「地獄」兩個結局。依照聖教會的聖傳, 與天主永遠地結合的「受造物」便到「天堂」去; 與天主永遠分離的「受造物」便到「地獄」。

為了更深入一點探討這神學上「天主與萬有結合」的問題, 我們在下一分節會精簡地介紹聖額我略歐斯·帕拉馬斯「神秘神學」(mystical theology) 的「天主神性之氣」(God's Divine Energy)。

貳、聖額我略歐斯·帕拉馬斯所肯定的「天主神性之氣」²

歸根究底, 基督宗教傳統「天主神性之氣」(God's Divine Energy) 或「天主非受造神性之氣」(God's Uncreated Divine Energy) 的「概念」是一個「東正教」或東方天主教神秘神學的「概念」(Lossky, 1976:67-90; 1973:124-137)。似乎, 從西方來華的基督宗教, 很少談及這「概念」, 但這不等於「傳統的西方基督宗教」應繼續與「傳統的東方基督宗教」彼此疏遠、互不溝通、避之則吉。相反, 梵二《東方公教會法令》說:

天主公教會重視東方教會的制度、禮儀、傳統與教友生活的紀律。
因為在這些以古老著稱的教會中, 流露著經教父而來的宗徒傳統,

² 這一節的內涵大部分是取自鄭維亮 (2012: 31-34)。

這種傳統是天主啟示的組成部分，也是整個教會共有財富的部分。東方教會正是這一傳統的活證人。（中國主教團秘書處編譯，1975：589）

為此，東西基督宗教的教徒更應彼此認識、共融、溝通，作有建設性的「宗教交談」，分享普世教會傳統的「共有財富」。教宗聖若望保祿二世（St. John-Paul II, 1920-1978-2005）曾說：「教會一定要以其兩個肺去作呼吸！（The Church must breathe with her two lungs!）」（1995：319）顯然，這是聖教會給我們的寶訓，意思是說：我們現代的教會必需要認識及採納整個西、東方教會的聖傳。這樣，西方天主教教徒便要謙卑地認識，並接受東正教或東方天主教傳統所傳承的聖傳，包括其在神修及神學上有關「天主神性之氣」方面兩千多年來之神秘經驗、心得及教導。³

無論如何，以下是東正教教會在公元1351年所召開的著名教會會議（The 1351 Synod or Council）對「天主非受造的氣」所作的決定及教導。顯然，這會議基本上是以正教教會的名義確認聖額我略歐斯·帕拉馬斯的神秘「天主觀」。其實，東正教歷史上有四個教會會議（Synods 1341, 1347, 1351, 1368）曾用心審查，並正式承認了聖額我略歐斯的奧秘「天主觀」（Ware, 1975: 129）。

值得一提的是：對絕大部分的東正教教徒而言，聖額我略歐斯的「天主觀」只是在肯定東方基督宗教一千多年的「聖傳」（Meyendorff, 1974: 237-240; Larchet, 2010: 451-460）。此外，在東正教圈子裡，這四個教會會議的「總合」是相當於「第九屆大公會議」（The ninth Ecumenical Council）。⁴ 因此，以下1351會議所決定的「八個要點」，不單代表所謂東正教「第九屆大公會議」的教會立場，而且更相等於此聖傳的「教會教理」（Church dogma）（Ware, 1975: 136）：

（1）在天主內有本質（essence）與氣能或氣（energy or energies）的

³ 其實，東、西方教會的分裂只是第二千年的問題。在第一千年中，東、西方教會的關係雖不完美，但依然合一。因此，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希望東、西方教會可以在第三千年中合一。（1995：377）

⁴ 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1962-1965）是羅馬天主教的第廿一屆大公會議。須知道，東正教的聖傳只承認東、西方教會未分裂之前最初的七個大公會議。對很多東正教教士來說，Photian Council（879-880）是他們教會的第八屆大公會議。（Ware, 1975: 136）。

區別。我們可以合法地以單數或眾數來描述天主之氣能或氣。(2) 天主之氣不是受造的，而是非受造的。(3) 這非受造的本質與受造的氣之區別，完全不能損害到天主的單純 (divine simplicity)；在天主內沒有組合 (compositeness)。(4) 我們同時可以稱天主之本質與天主之氣為天主本身。(5) 在天主之本質與天主之氣之間，天主之本質享有優先權，因為天主之氣是從天主之本質生發 (proceed) 出來。(6) 人可參與天主之氣，但不能參與天主之本質。(7) 人可以經驗到天主之氣為一種光。這人肉眼所能看到的光，本身是非物質性的、可覺察到的、及非受造的。這非受造的光曾在大博爾山顯示給宗徒們看。當代的聖人祈禱之時，亦可看見這光。此外，義人在末日復活時，這光也會照耀及發射於他們。這是天主現在及未來在天上同一永恆的光。(8) 這氣能是屬於天主三位中每一位；每一位的氣亦屬於其祂兩位。(Ware, 1975: 130)⁵

到這裡，有些讀者可能還不大瞭解上述東方教會有關於「天主神性之氣」的教導。其實，深入一點去解釋以上的「八個要點」可有兩個方法。第一，是在這一「節」便完成之；第二，是在本章以下的幾「節」中，分別以這「八個要點」來解釋須要面對的「神學問題」。誠然，筆者所採取的是更具體的「第二個方法」。

參、在永恆「向內的天主聖三」

「天主是光。」(若一 5) 實在，在永恆中，非受造的天主聖父是光，非受造的天主聖子是光，非受造的天主聖神是光。可是，因為非受造的「天主聖三(三一上帝)彼此滲透、相互寓居的關係 (*perichoresis*)」(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2005：789)，有位格的天主本身不是三個光或三個天主，而只是一個本身是「非受造的光」的一個非受造的「三位一體」(Trinity) 的天主，正如聖經所啟示及聖教會所教導。那麼，我們要面對的「問題」是：為什麼聖額我略歐斯要將天主本身分為「天主之本質」與「天主之氣」的區別呢？我們知道，在

⁵ 筆者自譯。

永恆中，向內的天主聖父、天主聖子、天主聖神三位彼此在這無限「彼此滲透」的關係中，無限地分享祂們內在的所有一切，祂們三位完全不需要有什麼「天主之本質」⁶與「天主之氣」的區別。

原來，天主本身有「天主之本質」與「天主之氣」的區別是在針對「受造物」本身的「有限」之問題。依據聖額我略歐斯的教導，就算一個「受造物」能夠分享到一小點「天主之本質」，這「受造物」便立刻變成「天主第四位」。同時，如果多位的「受造物」都能分享到「天主之本質」的話，「三位一體的天主」便立刻變成一個「眾位一體」（*myriads of hypostates*）的天主（Lossky, 1976: 69-70；Meyendorff, 1974: 222）。⁷因此，這必然須要的「區分」，一方面是為了維護「天主聖三」與「受造物」之間無限大的分別及距離，而另一方面是幫助我們「受造物」洞察到在天主的「救世工程」中，「天主本身」是「受造物」本身可以親身或親心所分享到的（伯後一3-4）。

其實，向內的天主聖三從永恆溢出「創造萬有」正是為了這目的，就是將自己的「一切富裕」盡量與所有的「受造物」分享。不過，「受造物」只能分享到天主的「神性之氣」（鄭維亮，2018：35-53），而不能參與「天主之本質」。類比說，如果天主聖三是一個無限大「非受造的神性氣源」不停地發射或發放祂「非受造的神性之氣」，「受造物」可以分享到的部分便是「天主神性之氣」，而永遠不能參與的部分則是「天主神性之本質」。依此「思路」，無論是「向內的天主三位」或是「向外的天主聖三」，祂們三位隨時都可以無限不停地分享到所有的「天主神性之本質」及所有的「天主神性之氣」。可是，所有無論在地上或在天國中的「受造物」永遠只能分享到「天主神性之氣」。

為此，聖額我略歐斯以上有關的「八點教導」在這裡非常有意義。其一，「在天主內有本質（*essence*）與氣能或氣（*energy or energies*）的區別。」否則，我們便認為人在世上不「能成為有分於天主性體的人」（伯後一4），而只有在天國裡才可以的思想。其二，「天主的氣不是受造的，而是非受造的。」否則，我們身為「受造物」很容易便以「受造的思維及體驗」去考量非受造的

⁶ 值得一提的是：在西方天主教的聖傳中，「天主之本質」是聖人們在天國榮福直觀中可以參與的。參閱本篤十二世 1336 年的《應受讚美的天主》憲章（*The Constitution Benedictus Deus*）（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2013：463）。換言之，東方基督宗教與西方基督宗教對「天主之本質」在歷史及聖傳上各有不同的詮釋或洞悉。

⁷ “Palamas writes: ‘essence and energy are identical in God, but, in another sense, they are different.’”（Meyendorff, 1974: 225）

「天主神性之氣」，甚至非受造的「天主神性之本質」。其三，「這非受造的本質與受造的氣之區別，完全不能損害到天主的單純（*divine simplicity*）；在天主內沒有組合（*compositeness*）。」否則，我們很容易誤解天主聖三之內的「單純性」，稱天主之內有「組合」的異端。其四，「我們同時可以稱天主之本質與天主之氣為天主本身。」否則，我們人類永遠都不能參與或分享到天主本身自己的天主性或天主性體，如同《聖經》所肯定（伯後一 3-4）。

此外，聖額我略歐斯第五點的教導說，「在天主的本質與天主的氣之間，天主的本質享有優先權，因為天主的氣是從天主的本質生發（*proceed*）出來。」否則，我們更難明瞭在天主內「天主神性之本質」與「天主神性之氣」之差別，認為兩者之間沒有什麼分別。其六，「人可參與天主的氣，但不能參與天主的本質。」否則，我們很容易便誤入歷代及當今各式各樣的「泛神論」。其七，「人可以經驗到天主之氣為一種光。這人肉眼所能看到的光，本身是非物質性的、可覺察到的、及非受造的。這非受造的光曾在大博爾山顯示給宗徒們看。當代的聖人祈禱之時，亦可看見這光。此外，義人在末日復活時，這光也會照耀及發射於他們。這是天主現在及未來在天上同一永恆的光。」否則，兩千年前誠心誠意追隨基督的宗徒（瑪十七 1-8；谷九 2-8；路九 28-36；伯後一 16-18）以及現代的信徒，便不能在這世界及在天國中經驗和分享到「天主神性之氣」。最後的第八點說，「這氣能是屬於天主三位中每一位；每一位的氣亦屬於其祂兩位。」其實，這教導只證明「天主聖三」（*the Holy Trinity*）三位之間彼此完全「互相滲透」（*circumincession/ circuminsession*）的奧蹟⁸。

肆、從永恆溢出的「向外的天主聖三」

整體說，「向內的天主聖三」從永恆溢出成為「向外的天主聖三」，進而創造萬有——尤其是人類——的歷程，是一個「自我分享的歷程」（*Cheng, 2014: 218-227*）。本節試以東、西方基督宗教兩種神哲學語言來討論本節有關的「向外的天主聖三」與「所有受造物」彼此息息相關的「四個角式」。顯然，整個「救恩歷程」的「第一因」（*First Cause*）、「目的因」（*Final Cause*）、「主動因

⁸ 傳統上，東方基督宗教比較著重天主聖三動態的「互相滲透」（*circumincession*），而西方基督宗教則注重天主聖三比較靜態的「互相滲透」（*circuminsession*）。（輔仁神學編譯會，2005: 182-183）。

（動力因、有效因）」（Efficient Cause）、及「模型因」（Exemplary Cause）是「西方基督宗教」融會貫通亞里斯多德哲學的語言。此外，聖額我略歐斯所談的「天主聖性之氣」則是「東方基督宗教」對天主本身的神學表達方式。

（一）「第一因」：與「天主第一位的聖父」及「天主第三位的聖神」完全彼此滲透的「天主第二位的基督」說：「我是『阿耳法』」（默一 8；廿二 13）這《聖經》超自然的啟示清楚地告訴我們，從永恆溢出的「向外的天主聖三」就是這個「創造萬有的歷程」或「自我分享的歷程」最初或元始的「第一因」。同時，一切的「受造物」都是藉著基督，並在祂內受造的（哥一 16）。可以說，萬物是藉著基督永恆天主性的「聖言」而造成的，「凡受造的，沒有一樣不是由祂而造成的。」（若一 3）更可以說，萬物都是藉著「天主神性之氣」而造成的（Lossky 1976: 73,89-90）。聖額我略歐斯以上所教導的第四點說：「我們同時可以稱天主之本質與天主之氣為天主本身。」

（二）「目的因」：基督亦說：「我是『熬默加』」（默一 8；廿二 13）為此，《聖經》也告訴我們，從永恆溢出的「向外的天主聖三」就是這個「創造萬有的歷程」或「自我分享的歷程」最終末的「目的因」。「一切都是為了祂而受造的」（哥一 16）可以說，「向外的天主聖三」創造萬有——尤其是人類——最終的目的就是為了「向外的天主聖三」本身。基督明說：「『你應全心，全靈，全意，愛上主你的天主。』這是最大也是第一條誡命。」（瑪廿二 37；谷十二 30-31；申六 4-7）須知，「天主是光。」（若一一 5）及「天主是愛。」（若一四 8）為此，「向外的天主聖三」造人最終極的目的是要人愛祂，分享祂自己「神性的光」及「神性的愛」，及在這「光」與「愛」的「天主神性之氣」⁹中與祂永遠結合為一。似乎，人在愛天主及與天主結合之中，可以將「天主神性的愛」及「天主神性的光」散發給萬有（瑪五 14-16；格後二 15；宗十三 47）。因此，萬物也充滿這「天主神性之氣」，並在這滿溢著「天主的光」與「天主的愛」的「神性之氣」中與天主結合。這樣，萬物便生活在「天主是光」及「天主是愛」的「天、人、地一家」中，直到永遠。

（三）「主動因（動力因、有效因）」：「向外的天主聖三」主動地依據充滿

⁹ 在東方基督教會的聖傳裡，天主「神性之光」、「神性之氣」、及「恩寵」（grace）是同一的東西。“Like Dionysius, the Fathers apply to the [divine] energies the name of ‘rays of divinities’, penetrating the created universe. St. Gregory Palamas calls them quite simply ‘divinities’, or ‘uncreated light’, or ‘grace’.”（Lossky, 1976: 73）

祂「天主的性體」(divine nature)的「天主肖像」(image of God)創造了人(創一 26-27)。可是，人犯了罪，漠視了萬有的「目的因」，得罪了「造物主」天主及失落了自己充滿「天主的性體」的「終極目的」。須要一提的是，在東方基督教的聖傳中，「天主的性體」也稱為「天主神性之氣」。¹⁰ 儘管如此，天主聖三願意人人都得到救恩(弟前二 4)，於是便主動地藉著天主聖父救恩之計劃、天主聖子之受苦、死亡及復活、天主聖神之降臨及降福，以及「一個在父及子及聖神的統一之下，集合起來的民族」(中國主教團秘書處編譯，1975：6)的普世教會，再給所有的人一個機會來充滿「天主的性體」。因此，天主創造萬有的「目的因」便能藉此「天主聖三的救恩」而東山復出。同時，天主是藉著祂自己的「天主神性之氣」作為祂整個「救恩工程」繼續不停的「主動因(動力因、有效因)」(Lossky, 1976: 81)。

(四)「模型因」：對人而言，這裡所謂的「模型因」可分兩個層面而論。其一，天主造人是依照祂充滿祂的「天主性體」、「神性之光」或「神性之氣」的本身為「模型」，人因此便是「天主本身的肖像」(創一 26-27)。其二，身為「天主本身的肖像」，人的「終極前程」只有唯一一個，就是：在其一生裡以天主，特別是以「完全是天主及人」，同時是「一切並在一切內的基督」(哥三 11)為「終極模型」，依據天主最初造人的「藍圖」而生活，每天接受「天主聖三的神性同化」(the Holy Trinity's divine connaturalization)。這樣，人便能越來越尚似充滿「天主神性之氣」的天主聖三，並因此而與天主聖三親密地結合，永遠活在「新天新地」(默廿一 1)「天人地一家」的天國中，直到永遠。

伍、「向外的天主聖三」在天國與萬有的「神性結合」

其實，上一節直接、間接已提及「向外的天主聖三」在天國與萬有的「神性結合」之環節，本節進一步以「下面七點」來增強之：

其一，依據聖多瑪斯的教導，「天主是自立的存在本身」(“Ipsum Esse

¹⁰ “According to St. Gregory Palamas, ‘the divine and deifying illumination and grace is not the essence but the energy of God, a divine power and energy common to the nature in three... to say that the divine nature is communicable not in itself but through its energy, is to remain within the bounds of right devotion.’” (Lossky, 1976: 70)

Subsistens”）（聖多瑪斯·阿奎那，2008：55）。¹¹「因此，祂必然在自己內有存在的全部完美。」（2008：54）此外，聖師又說：「在天主內，祂的本質就是祂的存在。」（2008：41）¹²因此，整個「受造界」不單充盈著無所不在的天主的「存在」，而且也充滿著天主自己無限萬善萬美的「神性本質」或「天主性體」（divine nature, essence, whatness），等待我們的發現及參與。更可以說，天主創造萬物——尤其是人類——是要與每一位有靈性、有理智、有意識、有自由選擇的人分享祂無所不在的「存在」與「本質／性體（天主性／天主性體¹³）」，「成為有分於天主性體的人」（伯後一4）。

其二，因為「天主及祂的性體」是無所不在之緣故，在整個受造的「存有／存在」（existence）中，我們可發現兩種不同的「天主與萬有的結合」：一是「天主與萬有**潛在性**的結合」，另一是「天主與萬有**實現了**的結合」。是以，在整個「天主聖三」與「整個受造存有界」神性同化的「結合歷程」之「救恩歷程」中，從永恆溢出、無所不在的「向外的天主聖三」創造「萬物」，而與這些（還未完全接受其神性同化的）「萬物」單單一起同在的「結合」，是屬於「天主與萬物**潛在性**的結合」。同時，「向外的天主聖三」在天國與（已完全接受了其神性同化的）萬物的「神性結合」，則是屬於「天主與萬有**實現了**的結合」。

其三，很明顯，在這個「天主聖三」與「受造萬物」神性同化的「結合歷程」中，一個有靈性、有理智、有意識、有自由選擇的「受造物」是否能夠在天國中永遠與「天主聖三」彼此親密結合，就要視乎這「受造物」是否真正全然地選擇了「天主聖三」的「神性同化」（divine connaturalization）。

其四，我們知道，「天主聖三」創造了兩類有靈性、有理智、有意識、有自由選擇的「受造物」：一類是「天使」，另一類是「人」。《聖經》啟示我們，因合作地接受了「天主聖三」的「神性同化」而充滿祂的「神性的光」、「天主

¹¹ 須知，在中文上，「存在」與「存有」是相通的。

¹² 須知道，在西方基督宗教的聖傳中，一如以上本文的註解 18 及聖多瑪斯在這裡所提及的，「天主的本質」是人可分享或參與的。然而，在東正教或東方天主教的聖傳上，「天主的本質」是受造物永遠不能分享或參與的。為此，以東正教或東方天主教聖傳的語言來說，「天主性／天主性體」便是人及其他受造物可以分享或參與的「天主神性之氣」。

¹³ 值得一提的是，現在許多神學學者將「天主性」（divinity）翻譯為更具體的「天主性體」。

性體」或「神性之氣」的「天使」及「人」的「永遠結局」，就是「天堂」或「天主光明的王國」(默十九 11-14；廿一 1-7；廿二 1-14)。相反地，因為全知地選擇拒絕「天主聖三」的「神性同化」而完全沒有充滿祂「神性的光」、「天主性體」或「神性之氣」的「天使」及「人」的「永久結局」，便是「地獄」或「魔鬼黑暗的王國」(默十九 20；廿一 8；廿二 15)。

其五，須知道，基督是祂所創立的「聖教會」之「元首」。換句話，「聖教會」是基督的「奧體」(Mystical Body)(中國主教團秘書處編譯，1975：9-11)。《教會憲章》明說：

基督眷愛教會如同祂的淨配，祂成了親愛妻子如愛自身的丈夫的典型(弗五 25-28)；教會則從屬於自己的元首(弗五 23-24)。「原來在基督內真實地存有整個圓滿的天主性」(哥二 9)，教會既為基督的身體與圓滿，基督便使她趨赴並獲致天主的一切圓滿(弗三 19)。(中國主教團秘書處編譯，1975：11)

為此，「天堂」或「天主光明的王國」可稱為實現了「整個的基督」(*Christus totus*)(中國主教團天主教教務協進會編譯，2002：197)，而在今世及煉獄的基督的「旅途聖教會」(中國主教團秘書處編譯，1975：84-85)則可稱為潛在性的「整個的基督」。

其六、依照東方基督教會聖馬西摩(St. Maximus the Confessor, c. 580-662)的教導，基督的「聖教會」是當今整個宇宙的中心。(Lossky, 1976: 178)¹⁴ 似乎，由於基督整個「受造存有」(*created esse*)「萬王之王，萬主之主」(默十九 16)切願與身為祂的淨配的「聖教會」分享祂可以賜給的一切「富裕或福氣」

¹⁴ “The Church is the centre of the universe, the sphere in which its destinies are determined. All are called to enter into the Church, for if man is a microcosm, the Church is a macro-anthropos. The world grows old and falls into decay, while the Church is constantly rejuvenated and renewed by the Holy Spirit who is the source of its life. At a given moment, when the Church has attained to the fullness of growth determined by the will of God, the external world, having used up its vital sources, will perish. As for the Church, it will appear in its eternal glory as the Kingdom of God. It will then stand revealed as the true foundation of the creatures raised up in incorruptibility to be united to God who will be all in all.”

¹⁵ 之故，「天上勝利的聖教會」(the Triumphant Heavenly Church)或實現了「整個的基督」是包括了整個被天主聖三「神性同化了的宇宙」。到時，身為「基督的母親」之「天主之母」便真實地成為「宇宙之后」(中國主教團秘書處編譯，1975：96)。

其七，如果在旅途中的普世教會是一個在父及子及聖神的統一之下，集合起來的家庭(希三6)(中國主教團秘書處編譯，1975：88)，那麼在「天上的聖教會」更是一個萬善萬美，由天主聖三與所有天使及聖人所組成的「天上的神性家庭」(the Divine Heaven Family)，永遠不停地分享「天主的性體」或「天主神性之氣」。其實，「天上的神性家庭」是與「地上聖教會的家庭」是不能分開的，尤其是在「彌撒感恩聖祭」中(中國主教團秘書處編譯，1975：87)。為此，地上的基督徒更要欣賞「感恩(聖體)聖事」，以之實為「整個基督徒生活的泉源與高峰」(中國主教團天主教教務協進會編譯，2002：320)。

結論

本文所探討的「天主聖三與受造萬物神性同化的結合歷程」是對天主教「救恩史」的一個詮釋。誠然，在分析之下，依據天主教的立場，無論一個「存有物」是受造的與否，抑或信天主之存在與否，沒有一個「存有物」能夠離開或超越這「天主與萬物的結合歷程」。

的確，本文中的內涵有許多的地方未來需要以不同的「方法、作法、通路、門徑或步驟」來補充與增強之。例如：身為天主及人的耶穌基督是「整個受造存有界」的「阿耳法」(默一8)與「熬默加」(默一8)；「天主是光」(若一一5)與「天主是愛」(若一四8)；以及聖多瑪斯所教導的「天主是自立的存在本身」(2008：55)¹⁶和「祂必然在自己內有存在的全部完美」(2008：54)之真理，都可以用來補充及增強以上東方基督宗教聖額我略歐斯所教導的八點神秘「天主觀」(Ware, 1975: 130)，並以之深入討論「天主聖三與受造萬物神性同化的結合歷程」。

¹⁵ 「富裕」(wealth)在西方及東方的文化中都用得著。可是，「福氣」基本上是中華文化對「富裕」的一個同義的說法。

¹⁶ 同註11。

參考文獻

- 中國主教團天主教教務協進會編譯（2002）。《天主教教理》。臺北：天主教教務協進會出版社。
- 中國主教團秘書處編譯（1975）。〈東方公教會法令〉，《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文獻》，頁 587-603。臺北：天主教教務協進會。
- 中國主教團秘書處編譯（1975）。〈教會憲章〉，《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文獻》，頁 1-111。臺北：天主教教務協進會。
- 阿奎那，聖多瑪斯（2008）。《神學大全》第一冊。周克勤等編譯。臺南：碧岳學社；高雄：中華道明會。
- 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2005）。《神學詞語彙編》。臺北：光啟文化。
- 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2013）。《公教會之信仰與倫理教義選集》（*Denzinger Enchiridion symbolorum definitionum et declarationum de rebus fidei et morum*）。臺北：光啟文化。
- 鄭維亮（2012）。《新福傳：無所不在的基督》。新北市：輔仁書坊。
- 鄭維亮（2018）。〈真我體認無所不在的天主神性之氣〉，《新世紀宗教研究》第十七卷，第二期：頁 35-53。
- Cheng, J. (2014). Interpreting God's Charismatic Self-Sharing in Terms of Palamas' Distinction between God's Essence and Energies, *New Century Religious Studies*, 13 (2): 179-232.
- John-Paul II (1995). Ut unum sint (That all may be one). *The Pope Speaks*, 40: 295-343.
- John-Paul II (1995). Orientale lumen (The light of the East). *The Pope Speaks*, 40: 357-379.
- Larchet, J-C. (2010). *La théologie des énergies divines: Des origines à saint Jean Damascène*. Paris: Les Éditiones du Cerf.
- Lossky, V. (1973). *The Vision of God*, second edition. Bedfordshire, UK: The Faith Press.
- Lossky, V. (1976). *The Mystical Theology of the Eastern Church*. New York: St. Vladimir's Seminary Press.
- Meyendorff, J. (1974). *A Study of Gregory Palamas*, second edition. Beds, UK;

Crestwood, NY: The Faith Press and St. Vladimir's Press.

Ware, Kallistos (1975). God Hidden and Revealed: The apophatic way and the Essence-Energies distinction. *Eastern Churches Review*, 7: 125-136.

Eastern Catholic Churches. March 21, 2019, https://en.wikipedia.org/wiki/Eastern_Catholic_Churches.

輔仁
宗教研究

The Holy Trinity, all creation, divine connaturalizational union process, Eastern and Western Christianity, God's Divine Energy

John Cheng Wai-Leung

Abstract

In general, the process of union of the Holy Trinity with all creation is based on salvation history or the process of the Christian tradition, taking the Holy Trinity as its very centre and axis. What the present article explores is a form of pantheism. An appropriate interpretation of such a union could benefit from the traditional concept of God's Divine Energy of the sacred Eastern Orthodox or Eastern Catholic tradition expounded by St. Gregory Palamas (1296-1359). Without this, we may easily fall either into the heresy of pantheism, by which a person is said to become God Himself, or that of universalism or apocatastasis which teaches that every person will be saved eventually.

The article is divided into seven parts. After the foreword, section I uses a diagram to present the process of union of the Holy Trinity with all creation. Section II briefly explains the concept of God's Divine Energy proffered by St. Gregory Palamas. Section III discusses the Holy Trinity *ad intra* in eternity. Section IV explores the Holy Trinity *ad extra* in which the Triune God reaches out from eternity to create all created beings. Section V deals with eschatological fulfillment in heaven of the everlasting union of the Holy Trinity *ad extra* and all creation. Finally, the last part of this paper gives a conclusion.

Keywords: The Holy Trinity, all creation, divine connaturalizational process of union, Eastern and Western Christianity, God's Divine Energy

輔仁
宗教研究